

# 采购需求

说明：“★”号标注的内容为实质性要求，必须满足或优于该要求，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一、采购清单

序号	设备清单	单价 最高限价 (万元)	数量 (台 套)	合计 最高限价 (万元)	要求/备注
1	生物安全柜（一）	18.00	3	54.00	适宜中小企业 提供
2	生物安全柜（二）	12.00	1	12.00	适宜中小企业 提供
3	高压灭菌器（一）	12.00	3	36.00	适宜中小企业 提供
4	高压灭菌器（二）	10.00	1	10.00	适宜中小企业 提供
5	培养箱	11.00	1	11.00	适宜中小企业 提供
6	全自动核酸提取仪	19.00	1	19.00	适宜中小企业 提供
7	梯度 PCR 仪	10.00	1	10.00	适宜中小企业 提供
8	多功能酶标仪	45.00	1	45.00	<b>核心产品</b> 适宜中小企业 提供
合计			12	197.00	适宜中小企业 提供

★报价总价和分项报价均不得超过上表列明的各类限价，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要求/备注说明

<b>核心产品</b>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一个核心产品（采购清单中作与核心产品“相同〈或同一〉品牌”要求的产品，视为一个核心产品），并以“核心产品”在采购清单要求/备注栏中标注。
<b>节能产品</b>	采购清单要求/备注栏中注明“节能产品”的标的，为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依据财库（2019）9号文的规定，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b>进口产品</b>	采购清单要求/备注栏中注明“进口产品”的标的。可使用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b>适宜中小企业提供</b>	采购清单要求/备注栏中注明“适宜中小企业提供”的标的，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全部或部分由联合体提供或进行合同分包。
<b>合同分包</b>	采购清单要求/备注栏中未注明“允许分包”的标的，不得合同分包。

**其他要求：**

<b>交货期</b>	详见第三章 采购需求 四、采购标的服务要求中（一）服务要求
<b>质保期</b>	详见第三章 采购需求 四、采购标的服务要求中（一）服务要求

## 二、采购需求执行的相关标准、规范

- 《实验室 生物安全通用要求》（GB 19489-2008）
- 《II级 生物安全柜》（YY 0569-2011）
- 《高效空气过滤器》（GB/T 13554-2020）
- 《生化培养箱技术条件》（GB/T 28851-2012）
- 《核酸提取纯化试剂盒质量评价技术规范》（GB/T 37875-2019）
- 《酶联免疫分析仪》（YY/T 1529-2017）

上述标准与规范仅是本项目的基本依据，未包括实施中所涉及到的全部标准和规范，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执行的技术标准和规范均应为最新版本。

## 三、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以及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 （一）采购标的物一览表

详见采购清单。

(二) 采购标的工作内容或目标

本项目为武汉海关技术中心 2025 年“两新”项目海关实验室仪器设备更新项目-生物类设备。投标人须负责采购产品的制造、材料费（主材及辅材）、运输、安装、验收、保修、税收、所有手续费等直至验收合格交付。

(三) 主要用途：

1. 生物安全柜（一）：用于病原微生物检测过程中的样品保护、人员保护和环境保护；

2. 生物安全柜（二）：保护样本、实验室人员及环境；

3. 高压灭菌器（二）：高压消毒灭菌处理；

4. 培养箱：恒温培养；

5. 全自动核酸提取仪：样本类型：粪便、植物、生物体液、组织、无细胞样品（如全血、血清、血浆、口腔拭子和细胞培养液）等多种类型样本；提取方法：上吸式磁珠法，通过磁棒和磁套的运动实现磁珠的收集、释放，使磁珠分别在裂解液、洗涤液、洗脱液中转移，自动化完成 RNA/DNA 的提取纯化操作，无需液体转移；

6. 梯度 PCR 仪：人类及动植物病原、食品微生物、转基因、濒危物种及其他物种鉴定等核酸检测；

7. 多功能酶标仪：基于四光栅的顶/底部荧光强度检测，紫外-可见吸收光检测、发光检测，荧光光谱扫描，化学发光、发光光谱扫描。

##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技术规范和要求（采购标的需满足的主要技术指标、配置等要求）

重要性分为“▲”、“★”和一般技术参数。“★”代表核心指标参数，“★”出现负偏离将无法参与投标；“▲”代表重要性指标技术参数，无标识则表示一般技术参数项。

1. 对标“★”号的所有指标的响应：投标人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根据相应条款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技术资料）**，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或虽提供但不满足相关要求的，均视为不满足该指标项要求；
2. 对标“▲”号的所有指标的响应，投标人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按相应条款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技术资料）**，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或虽提供但不满足相关要求的，均视为不满足该指标项要求；
3. 无标识项所有指标（非“★”号/“▲”号条款）的响应：投标人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按相应条款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技术资料）或响应承诺**，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或虽提供但不满足相关要求的，均视为不满足该指标项要求；
4. **提供证明材料（技术资料）要求**：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提供所投产品相关技术资料且必须在技术资料中针对上述采购技术指标要求作逐条注明。投标人应提供设备制造商技术白皮书或含技术指标的产品宣传彩页或所投产品取得国家认可的相关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含相应技术指标的检测报告或其他数据支持资料（技术指标中另有要求的，从其要求）作为技术资料。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证明材料（技术资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本文件中规定的各项技术规格均不指向某一特定的专利技术、商标、名称、设计、原产地或供应者等。若引用某一供应者的技术规格才能准确或清楚地说明拟采购货物的技术规格时，其含义为“或相当于”该品牌，投标人可以在满足项目技术需求要求前提下选定所投产品品牌。

### (一) 生物安全柜（一）技术要求

序号	指标类型 “★”或“▲”	条款号	技术指标内容
1. 主要技术指标	★	1	A2 型生物安全柜，30%外排、70%循环，安全柜材质为 06Cr19Ni10 或 AISI304 不锈钢。适合双人使用；柜体尺寸至少保证长度 $\geq 1800\text{mm}$ ，台面宽度 $\geq 600\text{mm}$ ，工作高度 $\geq 680\text{mm}$ 。
	▲	2	过滤效率：采用 $\geq 2$ 组效率级别 45 或 H14 级 HEPA 过滤器，多重过滤系统对直径 $0.3\ \mu\text{m}$ 的颗粒（病原体）过滤效率可 $\geq 99.995\%$ 以上；微褶皱，无间隔过滤器，可增加过滤面积。
	▲	3	具有微生物捕获阱设计：将病原微生物捕获在 HEPA 预过滤器中，在直径 $0.3\ \mu\text{m}$ 的颗粒（病原体）过滤效率可 $\geq 99.9995\%$ 以上且便于后期收集、处理和销毁；可在安全柜运行状态下更换 HEPA 预过滤器，无病原微生物泄漏，无需熏蒸操作。
		4	风速：下降气流流速 $0.3\text{m/s}$ ，偏差 $\leq 20\%$ ；流入气流流速 $0.53\text{m/s}$ ，偏差 $\leq 20\%$ 。
	★	5	具备不少于 2 个 EC 风机。
		6	工作区内至少配有 2 个电源插座；可调照明亮度，无影照明。
	▲	7	智能控制系统： $\geq 3$ 英寸液晶屏，实时显示整体安全柜状态信息，支持蓝牙小程序功能或红外遥控功能，支持待机休眠模式，支持警报音量调节功能等；无需进入无菌间便可预约、开启、关闭及消杀。
	▲	8	桌面由多块厚度不小于 $2\text{mm}$ 的 06Cr19Ni10 或 AISI304 不锈钢组成，便于拆分、清洁和消毒。
		9	前窗倾斜，电动升降窗口设计，具有防湍流 V 型气流入口设计，可放入其他辅助设备，具有声光报警功能；前窗关闭后，节能模式自动启动，风速自动下降。

	▲	10	灭菌系统：远程控制紫外灯定时或开启功能；可外接双氧水灭菌器，提供多种灭菌选择；支持紫外灯互锁功能，可更安全地防止紫外照射对人体的损伤。
		11	智能报警模式：同时具备视觉报警和听觉报警提示，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情况，类似前窗操作口高度异常报警、内部供气风机联锁报警、气流波动报警、风机失灵报警、过滤器状态异常报警等。
2. 主要配置	★	12	1.8 米生物安全柜（带蓝牙或遥控功能） 1 台（主机内置：电源插座 1 对；紫外灯 1 个；可调节 LED 灯 1 个；分隔式不锈钢工作托盘桌面、电源线及说明书 1 套），配套人体工程学座椅 2 把。

注：1. 标注“★”的条款为关键技术参数，对关键技术参数的负偏离将无法参与投标。

2. 标注“▲”的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

3. 指标类型不填默认为普通条款。

4. 所填写配置全部为必选配置。

## （二）生物安全柜（二）技术要求

序号	指标类型 “★”或 “▲”	条款编号	技术指标内容
1. 主要技术参数		1	工作区三面侧壁板为一体成型结构,内外表面应使用不低于 304 系列或 06Cr19Ni10 不锈钢的材料制作。
	★	2	30%外排，70%循环。

	▲	3	HEPA 高效过滤器，0.3 μm 粒子的效率≥99.99%。可过滤直径为 0.12μm 及以上的颗粒，过滤效率不低于 99.999%。
		4	紫外灯有互锁功能，只有当前窗完全关闭时紫外灯才能开启。
		5	报警系统：气流监测器及不正常气流报警，玻璃门位置报警。
		6	工作台面照明：≥1000 Lux。
	▲	7	工作区尺寸：宽 1200-1500mm，高 700±100mm，深 600±100mm。
		8	外排气流量（120- 174 立方米/小时）或进口风速：（0.5 m/s ±20%）层流风速（0.3 m/s ±20%）。
	▲	9	高度≤2.2m。
		10	噪声≤67dB。
		11	具备搁手架或类似设计，保证进气口气流不被阻挡。
	★	12	具有紫外消毒定时功能，紫外灯和日光灯不得安装在工作区背面或工作区侧面，避免直接照射到操作人员，同时具有紫外灯预约功能，可预约紫外灯自动开启/关闭时间、灭菌时间，减少等待时间。
<b>2. 主要配置</b>	★	13	主机（含国标电源插座）1台，支架1个，照明/紫外灯1组，滤膜（进气、排气）2套。

注：1. 标注“★”的条款为关键技术参数，对关键技术参数的负偏离将无法参与投标。

2. 标注“▲”的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

3. 指标类型不填默认为普通条款。

4. 所填写配置全部为必选配置。

### (三) 高压灭菌器 (一) 技术要求

序号	指标类型 “★”或“▲”	条款编号	技术指标内容
1. 特殊资质要求	★	1	设备制造商须具备有效的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压力容器制造）复印件或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特种设备公示信息查询平台 <a href="https://cnse.samr.gov.cn/">https://cnse.samr.gov.cn/</a> 查询截图。
2. 主要技术参数	▲	2	罐体有效容积： $\geq 110\text{L}$ 。
	★	3	温度控制、显示精度： $\leq 0.1^\circ\text{C}/1^\circ\text{C}$ ；使用温度范围覆盖 $45^\circ\text{C}-135^\circ\text{C}$ 。具备三重或以上的压力盖开启保护锁；具备传感器异常、SSR 短路、加热器断线、防止空烧（液胀式温控器）、冷却水壶异常警告、盖锁异常、记忆异常、压力安全阀（如达到 $0.255\text{MPa}$ 这样超过最高使用压力的情景会警告或自动泄压）等或同等性能的警告功能或安全装置。
	▲	4	最高使用压力： $\geq 0.25\text{MPa}$ ，设计压力： $\geq 0.4\text{MPa}$ ，设计温度为 $\geq 150^\circ\text{C}$ ，最高使用温度不低于 $135^\circ\text{C}$ ，压力表和压力安全阀可方便拆卸、校验。
		5	加热器功率： $\geq 2000\text{W} \times 2$ 。
	▲	6	灭菌器内腔采用 $\geq 3\text{mm}$ 厚不锈钢制作，表面经镜面抛光、防腐处理。设计使用寿命 $\geq 20$ 年。
		7	控制器：中文操作系统。
	▲	8	运行模式至少包含器具灭菌模式，液体灭菌模式，灭菌保温模式，溶解保温模式。
		9	标配冷却风扇，拥有定时开始和预热功能，定时功能（任意模式）；槽内温度及推移过程可通过 LED

			实时显示监测。
	▲	10	功能：拥有类似键盘锁定功能、预约功能、记忆功能、预热功能、强制冷却功能、程序锁功能、警报发生记录功能（≥20件）、时刻显示、操作音开/关设置、语言切换功能、三极权限管理功能。
		11	防烫设计：上盖采用耐热材料，并设计开盖门把手独立于盖体，避免导热烫伤。盖子具备蒸汽导流系统，当高温开盖时，蒸汽从两侧平缓释放，避免从正面涌出。
3. 主要配置	★	12	主机1台，提篮2个（尺寸≥径360mm×深300mm），蒸汽接收杯1个，冷却水壶1个，加热器挡板1个，灭菌效果测试卡≥30片，长臂夹1个、加配安全阀1套。

注：1. 标注“★”的条款为关键技术参数，对关键技术参数的负偏离将无法参与投标。

2. 标注“▲”的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

3. 指标类型不填默认为普通条款。

4. 所填写配置全部为必选配置

#### （四）高压灭菌器（二）技术要求

序号	指标类型 “★”或 “▲”	条款编号	技术指标内容
1. 特殊资质要求	★	1	设备制造商须具备有效的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压力容器制造）复印件或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特种设备公示信息查询平台 <a href="https://cnse.samr.gov.cn/">https://cnse.samr.gov.cn/</a> 查询截图。

2. 主要技术参数	★	2	容积≥105 升，立式结构。灭菌温度：最高灭菌温度可达 135℃，安全阀起跳压力可达 0.22 Mpa 以上，灭菌定时可满足 0-250 分钟的范围区间。
	▲	3	生物安全排气过滤器：带有 0.2 μm 孔径的排气过滤器，升温排冷空气可以将气溶胶、冷凝水可都拦截在灭菌腔内进行灭菌。
	▲	4	生物安全排气过滤器灭菌：在灭菌器灭菌时可以对过滤器进行同步灭菌，同时保证过滤器的灭菌温度和时间与灭菌物的灭菌温度和时间一致。
		5	压力盖机构：手动上下翻盖开启式（附有 3 重或以上安全锁定装置）。
	▲	6	脉冲排汽系统：电脑控制脉冲阀门高速开合，可在保证液体培养基不暴沸的前提下，加速腔内排汽，使灭菌腔更快地冷却下来。
		7	废水壶在主机前部，便于加水。
		8	通过灭菌模式选择实现①琼脂培养基灭菌②液体培养基灭菌③固体/医疗器皿灭菌④琼脂溶解或预热。
		9	具有安全装置/报警、双联锁盖系统、超温超压断电、锁盖检测、温敏探头断路检测、压力安全阀、灭菌时间读数定时器、加热故障检测、缺水保护装置、漏电断路器等功能。
3. 配置	★	10	主机 1 台，提框 1 套，冷却风扇，灭菌指示卡、加配安全阀 1 套。

注：1. 标注“★”的条款为关键技术参数，对关键技术参数的负偏离将无法参与投标。

2. 标注“▲”的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

3. 指标类型不填默认为普通条款。

4. 所填写配置全部为必选配置

### (五) 培养箱技术要求

序号	指标类型 “★”或“▲”	条款编号	技术指标内容
1. 主要技术指标	★	1	气套传热，温度控制范围：满足或优于 0~60℃，温度波动度：满足或优于±0.3℃ (@37℃)，温度均匀度：满足或优于±1.0℃ (@37℃)。
	★	2	内容积不小于 300L，外尺寸（宽×深×高 mm）不大于 750×650 ×1600。
		3	镍铬合金加热丝，功率不大于 900W。冷冻机功率不小于 350W，采用 R134A 冷媒。
	▲	4	搭载温度控制调节器，运转模式包括定值运行、自动停止运行、自动开始运行、≥99 步的程序运行等。采用双支传感器，铂金测温电阻体 PT100（温度控制用）+ K 型热电偶（过升防止用）。
	▲	5	采用聚氨酯发泡断热材，有钢化玻璃内门；除霜构造具备手动除霜/循环除霜功能。
		6	具备以下类似安全装置：自诊断功能、过电流漏电断路器、冷冻机过载继电器、冷冻机保护延迟计时功能、电子式独立型过升防止器、按键锁等。可通过通信线缆实现控制面板与本体分离的远程操作。
		7	棚板承重不小于 15kg/层。
2. 配置		8	低温恒温培养箱 1 台，门锁 1 个，门用钥匙 2 个，棚板（不锈钢冲压网板） ≥5 件（含棚受≥10 件），使用说明书 1 份。

注：1. 标注“★”的条款为关键技术参数，对关键技术参数的负偏离将无法参与投标。

2. 标注“▲”的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
3. 指标类型不填默认为普通条款。
4. 所填写配置全部为必选配置

### (六) 全自动核酸提取仪技术要求

序号	指标类型 “★”或 “▲”	条款编号	技术指标内容
1. 主要技术参数		1	纯化原理：上吸式磁珠分离法
	★	2	一次性样品通量：满足或优于 1-96 个样本；提取时长：单批次提取时间满足或优于 8-15 min，最短提取时间≤8min/批；
	★	3	温控技术：加热膜与高性能半导体制冷器；温控方式：深孔板底部全包裹加热，采用自主开模的耗材，提升热传导速度，可提微量核酸；
		4	处理样本体积：满足或优于 10-1000 μL；
	★	5	振荡混合模式：多种振荡裂解洗脱模式，振动速度和幅度可调，可充分满足不同需求；磁珠吸附模式：分为普通/强力吸附等类似模式，强力吸附模式可保证洗脱步骤在洗脱体积很小的情况下，洗脱液依旧能够覆盖全部磁珠，可解决微量或低浓度样本；

	▲	6	加热模块温控范围：裂解温度：室温满足或优于+5℃-120℃；洗脱温度：满足或优于4℃-120℃，具有制冷功能。
	▲	7	操作方式：≥10英寸全彩触摸屏嵌入式一体化操作，实时显示温度、实验进程等信息；支持程序管理：新建、编辑、删除，模式程序，单机自由灵活编辑提取程序，无需外接电脑；
		8	安全性能：开门保护功能：实验中打开舱门，仪器自动停止实验，防止污染及安全问题
		9	具备 HEPA 高效过滤
2. 主要配置		10	信息接口：USB, LAN；核酸提取仪主机 1 台；模块配件 1 套。

注：1. 标注“★”的条款为关键技术参数，对关键技术参数的负偏离将无法参与投标。

2. 标注“▲”的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

3. 指标类型不填默认为普通条款。

4. 所填写配置全部为必选配置。

### （七）梯度 PCR 仪技术要求

序号	指标类型 “★”或“▲”	条款编号	技术指标内容
1. 主要技术	★	1	具有两个独立控制的加热模块，可以同时运行两组不同的反应程序；样品基座规格：96孔×0.2mL，支

指标			持双槽模块
		2	阳极氧化技术处理的工程加固型铝质模块，既保留快速导热性能，又具有足够的耐腐蚀性；
	▲	3	温度准确性 $\leq\pm 0.2^{\circ}\text{C}$ ，温度均匀性 $\leq\pm 0.4^{\circ}\text{C}$ 。
	★	4	快速的升降温速率，最快升降温速率大于等于 $4^{\circ}\text{C}/\text{s}$ ，平均升降温速率大于等于 $3^{\circ}\text{C}/\text{s}$ 。
	▲	5	具有时间、温度的递增/递减功能。
		6	内置标准程序文件模板，能快速编辑所需文件。
		7	无级可调带压力保护热盖，能适应不同高度试管，避免融管和蒸发。
	▲	8	USB 接口，支持 U 盘存/取 PCR 数据。
		9	超大数据存储量，机内可存储不少于 1 万个文件。
		10	热盖温度和热盖工作模式可设，满足不同实验需求。
	▲	11	自动断电保护，恢复供电后自动执行未完成循环，保证扩增全过程安全运行。
		12	GLP 实验报告，记录程序每一步的运行信息，为实验结果分析提供准确的数据支持。
	▲	13	具有联机功能，可一机同时控制多台 PCR 仪。
		14	支持 U 盘和局域网更新软件。
2. 配置	★	15	主机 1 台，配套 96 孔 $\times 0.2\text{ mL}$ 样品台，起始耗材包 1 套，控制软件 1 套。
	▲	16	配套数据分析处理设备 1 台（相当于或优于以下配置：6 核心 12 线程，单核主频 4.4GHz 的 CPU，8GB

			内存, 1T 固态硬盘, 独立显卡, DVD/CD-RW, 含正版操作系统与仪器软件能兼容, 不小于 19 寸液晶显示器), 报告输出设备 1 台。
--	--	--	--

- 注: 1. 标注“★”的条款为关键技术参数, 对关键技术参数的负偏离将无法参与投标。  
 2. 标注“▲”的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  
 3. 指标类型不填默认为普通条款。  
 4. 所填写配置全部为必选配置

### (八) 多功能酶标仪技术要求

序号	指标类型 “★”或 “▲”	条款编号	技术指标内容
1. 主要技术参数	★	1	支持紫外-可见吸收光、顶部及底部荧光、化学发光, 可进行光吸收、荧光强度, 化学发光等全波长扫描
		2	荧光检测范围包含 250-700nm。
	▲	3	高精度的四光栅光路设计, 光栅带宽可调, 满足 10-45nm 范围内连续可调, ≤1nm 步进。
		4	光源为高能氙灯, 光源能量可根据样品信号强度进行调整, 有低、高两种能量强度可选

	5	检测器为光电二极管(PDT)、低噪音光电倍增管(PMT)。
	6	振荡功能：线性，轨道，双轨道。
▲	7	温控范围：满足或优于室温至 65℃，±0.5℃ (@37℃)。
	8	梯度温控： 可对检测板上下设置差异温度。
▲	9	吸收光功能：满足或优于 230-990 nm，1 nm 步进；OD 分辨率不低于 0.0001 OD；测量范围：满足或优于 0-4.0 OD。
▲	10	OD 准确性：2.0 OD 时 ≤ 1% ； OD 重复性：2.0 OD 时 ≤ 0.5%。
	11	光路径校正：具备光路径长度校正功能，可将微孔板光路径长度转化为标准的 1cm 路径长度，校正误差，无须标准曲线即可准确定量。
★	12	荧光灵敏度：顶部≤2.5 pM 荧光素（0.25 fmol/孔），底部：≤5 pM 荧光素（0.5 fmol/孔）。 发光灵敏度：≤22 amol/孔 ATP 闪光分析。
▲	13	探头自动扫描：探头高度可在 0-15mm 范围内进行自动扫描，选择最佳检测探头高度。
	14	高精度孔域扫描：可选矩阵扫描，并可根据样品形状选择扫描区域大小
	15	兼容 6-384 孔板，支持兼容微量检测板，用于低至 2ul 核酸蛋白样品分析

		16	软件：中文版控制及数据分析软件，可对原始数据进行多重运算，自动背景扣除，可根据需要设定参照值，并根据标准曲线自动运算样品浓度，可运算动力学反应速率，给出最大、最小及平均反应速率，并可进行 EC50、Z-Prime 等统计学分析
2. 主要配置	★	17	主机 1 台、控制及分析软件 1 套。
	▲	18	配套数据分析处理设备（满足图像控制分析软件流畅运行，配置不低于 i7 处理器、16G 内存、1T 固态硬盘）1 台、报告输出设备 1 台。

注：1. 标注“★”的条款为关键技术参数，对关键技术参数的负偏离将无法参与投标。

2. 标注“▲”的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

3. 指标类型不填默认为普通条款。

4. 所填写配置全部为必选配置。

## 五、采购标的服务要求（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序号	服务要求项目		服务要求标准
1	生物安全柜 (一)	交货期	产品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交货。投标人应予以特别注意：如出现未能到期供货的情况，需求单位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的执行，所有的经济损失由逾期供货商单方承担。
		质保期 (一)	产品安装调试经用户验收合格当天起，质保期 3 年，在质保期内，产品因故障停用，质保期相应顺延。
2	生物安全柜 (二)	交货期	产品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交货。供应商应予以特别注意：如出现未能到期供货的情况，需求单位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的执行，所有的经济损失由逾期供货商单方承担。
		质保期 (一)	产品安装调试经用户验收合格当天起，质保期 3 年，在质保期内，产品因故障停用，质保期相应顺延。
3	高压灭菌器 (一)	交货期	产品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交货。投标人应予以特别注意：如出现未能到期供货的情况，需求单位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的执行，所有的经济损失由逾期供货商单方承担。
		质保期 (一)	产品安装调试经用户验收合格当天起，质保期 3 年，在质保期内，产品因故障停用，质保期相应顺延。
4	高压灭菌器 (二)	交货期	交货期产品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交货。投标人应予以特别注意：如出现未能到期供货的情况，需求单位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的执行，所有的经济损失由逾期供货商单方承担。
		质保期 (一)	产品安装调试经用户验收合格当天起，质保期 3 年，并提供质保期后的仪器终身维修服务。
5	培养箱	交货期	产品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交货。投标人应予以特别注意：如出现未能到期供货的情况，需求单位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的执行，所有的经济损失由逾期供货商单方承担。
		质保期 (一)	产品安装调试经用户验收合格当天起，质保期 3 年，在质保期内，产品因故障停用，质保期相应顺延。

6	全自动核酸提取仪	交货期	产品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交货。投标人应予以特别注意：如出现未能到期供货的情况，需求单位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的执行，所有的经济损失由逾期供货商单方承担。
		质保期（一）	产品安装调试经用户验收合格当天起，质保期 3 年，在质保期内，产品因故障停用，质保期相应顺延。质保期外 4 年内，能及时地为用户提供仪器关键零备件、消耗品等。
7	梯度 PCR 仪	交货期	产品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交货。投标人应予以特别注意：如出现未能到期供货的情况，需求单位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的执行，所有的经济损失由逾期供货商单方承担。
		质保期（一）	产品安装调试经用户验收合格当天起，质保期 3 年，在质保期内，产品因故障停用，质保期相应顺延。质保期外 4 年内，能及时地为用户提供仪器关键零备件、消耗品等。
8	多功能酶标仪	交货期	产品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交货。投标人应予以特别注意：如出现未能到期供货的情况，需求单位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的执行，所有的经济损失由逾期供货商单方承担。
		质保期（一）	产品安装调试经用户验收合格当天起，质保期 3 年，在质保期内，产品因故障停用，质保期相应顺延。
9	质保期（二）	中标人应提供原产商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书。在质量保证期内设备发生故障，中标人应免费提供原厂商售后维修和更换零件服务。质保期后，中标人提供设备终身技术支持，包括故障排除和零配件的供应、仪器软件免费升级和培训，数据库可扩充等；设备出现故障需更换配件时，只收取零配件费用，免收其它费用，并承诺按最优惠价格提供零配件。合同签订后，在 1 周内中标人将仪器操作间的装修要求和水、电、气要求通知需求单位。	
10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中标人交付履约保证金，招标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 50%合同款；设备到货并全部安装调试，经招标人（用户）验收合格后，招标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 50%合同款。	
11	包装、运输要求	中标人负责将设备运至需求单位指定的地点，免费负责安装，免费现场培训及技术应用培训。中标价应包含产品的制造、材料费（主材及辅材）、运输、安装、验收、保修、税收、所有手续费等直至验收合格交付需求单位使用的所有相关费用。中标价格在中标后的合同实施期	

		间应保持不变，即不因市场价格或政策性价格的调整而增减（若因中标人责任而导致的需方依据合同条款对中标人的扣款处罚除外）。
12	安装、测试要求	货到后，中标人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带“★”的项目必须符合其性能。上述设备中，除核酸提取仪以外，其余设备在验收合格后三周内，由供应商提供相应的经第三方计量、检定或检测合格证书。
13	培训方案要求	现场培训：仪器在安装调试同时，中标人负责免费派工程师对用户就仪器原理和基本操作进行现场培训，保证至少 2 名工作人员能够正常使用设备的各种功能，培训时间视需求单位需要，原则上不少于 2 天，确保需求单位用户能正常操作。
14	售后服务方案要求	中标人能响应故障处理请求和电话咨询，提供 7x24 小时技术支持，2 小时内响应和 24 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中标人应提供维保人员名单、联系电话等。
15	验收要求	<p>1. 中标人设备供货、安装施工、调试、工程验收、货物运输、售后服务等均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国家标准、相关行业标准。中标人提供设备的制造标准、安装标准及技术规范等有关资料必须符合国家相应的有关标准、规范要求。</p> <p>2. 中标人应向需求单位提供完整的设备技术资料、货物制造商的出厂检验报告、合格证书、产品保证书、认证书、及政府许可证明、说明书等，保证产品和安装材料是新生产、未经使用过的原装原厂正品。如在交付使用前发生设备损坏和不合格，需求单位有权要求退货，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投标人承担。</p> <p>3. 中标人根据合同要求进行系统安装、调试后，由需求单位进行使用性能方面的验收，确保在使用过程内具有满意的性能。如质量不符合要求，投标人应无条件及时更换并不得以任何原因拖延。</p> <p>4. 需求单位根据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合同、制造厂商的产品验收标准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标准进行验收。因中标人所提供的产品未达到招标文件中技术性能指标的，一律拒收，不予付款，需求单位有权因此终止合同的执行，中标商将自行承担所有经济损失；同时，需求单位将保留向中标人因设备延迟到位而造成对口岸检验业务的不良影响追索相应“违约”责任的权利。</p>
16		<b>★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 投标文件的格式 一、投标函及报价文件中（三）分项报价表”的格式要求进行填写分项报价，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投标。</b>